

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东莞市莞深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莞深高速建设公司”）成立于 2022 年 9 月，负责推进莞深高速（含龙林高速）改扩建相关工作及筹集项目建设资金。

目前莞深高速（含龙林高速）改扩建工程项目已获广东省发改委核准批复，公司正在有序推进项目实施。现根据项目资金需求情况，对莞深高速建设公司增资 37,000 万元人民币，用于支付改扩建项目涉及的征地拆迁、工程勘察设计等费用。

本次增资完成后，莞深高速建设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3,000 万元人民币，资本公积为 37,000 万元人民币。

（二）本次投资的审议情况

本次投资的相关议案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，经于 11 月 1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（公司董事会应到 7 人，实到 7 人；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。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》等的规定，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其他说明

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二、增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东莞市莞深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叶子龙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3,000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22 年 9 月 4 日

住所：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东莞大道南城段 116 号轨道交通大厦 2 号楼 3602 室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施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工程管理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本次增资方式及资金来源：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。

股东情况：本次增资前后，本公司均持有莞深高速建设公司 100% 的股权。

（二）财务情况

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，莞深高速建设公司未开展业务，总资产和净资产均为 0，营业收入和利润也均为 0。

三、本次增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增资增强了莞深高速建设公司的资金实力，有利于推动莞深高速（含龙林高速）改扩建项目的顺利开展，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

划。本次增资后，莞深高速建设公司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3 日